

# 中共攀枝花学院委员会文件

攀学院党〔2018〕23号



## 中共攀枝花学院委员会 关于坚持完善“三会一课”制度推进“两学一做” 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实施意见

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严肃党内组织生活，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彰显“三会一课”制度功效，根据党章和党内有关规定以及省委组织部《关于坚持完善“三会一课”制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指导意见》（川组通〔2017〕49号）和市委组织部《关于坚持完善“三会一课”制度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

实施意见》（攀组通〔2017〕132号）要求及学校“两学一做”相关规定，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 一、总体要求

各级党组织要从全面从严治党的高度，充分认识坚持完善“三会一课”制度的重大意义，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突出一定的仪式感，突出理论联系实际，不断提高“三会一课”质量，使之成为党员政治学习的阵地、思想交流的平台、党性锻炼的熔炉。坚持完善“三会一课”制度，要认真落实从严要求，严格按期组织实施，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要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作为“三会一课”的基本内容，突出学习十九大精神，引导党员坚定不移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各直属党组织要牢固树立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根据时代特点和党员队伍实际，丰富内容载体，创新方式方法，不断提高“三会一课”的参与度和活跃度，让党员养成经常性参加组织生活的习惯和自觉。学校将“三会一课”落实情况作为直属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和问责的重要内容，加强组织管理，严格计划报备、活动纪实、督导指导、检查考核等制度，确保各项要求落到实处。

## 二、从严把握“三会一课”制度的具体要求

（一）强化“三会一课”的政治功能。要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引导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突出党性锻

炼，进一步增强党内组织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要突出一定的仪式感，以相对固定的时间和仪式流程、鲜明的主题内容，体现组织生活的庄重感和自豪感；突出理论联系实际，强化同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和创新等方面的有机结合，切实凸显高校党建特色，切实解决“不接地气”学用“两张皮”的问题。

（二）严格按期组织安排“三会一课”。坚持支部党员大会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由支部书记主持，全体党员参加；支部委员会每月至少召开1次，由支部书记主持，全体支部委员参加；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由党小组长主持，小组全体党员参加。党课一般每季度安排1次。

（三）增强“三会一课”的严肃性、规范性。严格按照组织部下发的《基层党组织工作手册》和《攀枝花学院基层党组织工作记实本》明确的程序和要求有序有力有效开展“三会一课”。

### **三、精心安排“三会一课”的主要内容**

（一）突出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三会一课”经常性学习内容，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讲话，特别是关于教育问题的重要讲话，都要组织党员及时学习。要让全体党员准确把握新时代教育的战略定位、根本任务、推进路径发展动力等。特别是要准确把握高等教育的目标方向：即坚持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二）突出强化党性锻炼。要在学习研讨、谈心谈话、党性分析、参观党性教育基地、上党课等集中活动中，经常性地开展重温入党誓词、向党旗宣誓、老党员讲传统、典型谈体会、警示教育等活动，真正使“三会一课”成为党员政治学习的阵地、思想交流的平台、党性锻炼的熔炉。

（三）突出加强支部建设。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要按照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定期研究讨论自身建设和充分发挥支部、党员作用的重大事项，紧密联系支部和党员队伍实际开展学习教育和支部生活，加强党员发展教育管理工作，通过“三会一课”提高支部建设水平。

#### **四、切实提高“三会一课”的参与度和活跃度**

（一）认真组织集体学习讨论。“三会一课”要将集体学习讨论作为重要形式。组织集中学习前，要精心准备，明确学习内容和篇目，通知党员自学。集中学习时，支部书记要围绕主题，以党员自己学自己讲为主，采取重点发言、主题发言的方式，引导党员联系实际谈体会、谈认识、谈措施。要把重点发言和集体研讨、专题学习和系统学习结合起来，深入开展讨论和互动交流。

（二）扎实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党支部每月相对固定一天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报基层党委（党总支）备案。基层党委（党总支）以月或季度为周期，统筹确定下属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主题，把交纳党费作为主题党日活动的一项必须的仪式性内容。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要贴近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可以开展集中学习、民主议事、志愿服务、党内互助、参观党性教育基地和革命遗址遗物、现场

警示教育等活动，并以适当方式将党日活动安排提前向党员公示、听取党员的意见建议。要结合学习贯彻十九大会议精神、开展党员志愿活动等，把党日活动放到党委（党总支）中心工作一线去，在实践中教育党员、在服务群众中做好政治引领。

（三）坚持多种方式上党课。党课教育以领导干部、支部书记和普通党员讲为主，可邀请理论专家、党务工作者、先进典型讲党课，党员领导干部每年要到所在支部或联系支部至少讲1次党课。党课以宣讲十九大会议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中央和省市委的重大决策部署，党章党规、党性党纪和党的知识教育为主。

（四）严肃认真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组织生活会一般每年召开1次，民主评议党员可结合支部年度组织生活会进行，原则上每年1次。组织生活会要突出主题，紧密联系党员思想工作实际，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达到统一思想、解决问题、增进团结、改进工作、共同提高目的。民主评议党员要严格按照《基层党组织工作手册》明确的程序进行，并结合党员岗位职责，把党员在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学校管理、学生成长等过程中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情况，作为批评与自我批评、民主评议的重要内容，推动党员更好地为学校发展服务。

（五）创新“三会一课”开展方式。要根据时代特点和党员队伍实际，充分利用网络、手机短信、微信、QQ等现代信息化手段，探索组织生活网上过等灵活多样的方式，保证党员参加支部组织生活。

## 五、着力推动“三会一课”制度落地落实

（一）层层落实责任。各直属党组织要把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作为指导支部建设的重要内容，强化工作责任，完善运行制度，健全考核办法，积极探索实践“党建和业务”双带头人制，推动支部组织生活健康有序开展。各直属党组织要细化“三会一课”工作要求，建立督导指导制度，每名党委（党总支）委员每年要参加指导3次以上所属党支部“三会一课”。各直属党组织负责人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抓好“三会一课”组织实施。

（二）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引领示范。各直属党组织要带头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带头查改在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文化育人、组织育人、环境育人、科研育人等工作薄弱环节折射出来的思想观念、工作作风和执行能力方面存在的问题。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带头参加学习讨论，带头谈学习收获和体会，带头上讲台、作报告，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党员领导干部要将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情况写入个人述职报告，作为干部年度考核的重要考核内容。

（三）加强组织管理。各直属党组织每年年初将“三会一课”学习计划纳入支部工作计划。年底要总结全年“三会一课”落实情况报党委组织人事部。严格记实管理，强化痕迹管理，用好《攀枝花学院基层党组织工作记实本》。

（四）严肃组织生活纪律。党员必须按照规定参加“三会一课”，对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不参加“三会一课”的，要及时谈话提醒、批评教育；经教育仍无转变的，要按照不合格党员处置

程序稳妥有序做好处置工作。对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不力的党支部书记，要根据情况及时教育帮助、诫勉谈话、组织调整。对开展“三会一课”不经常、不认真、不严肃的党支部，要批评指正；情况严重的，要进行整顿。

各直属党组织要根据本实施意见要求，结合实际，细化工作举措，明确责任分工，认真抓好落实。

中共攀枝花学院委员会

2018年2月24日

---

攀枝花学院办公室

2018年2月24日印发

---